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洪劭涵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30
傳真：06-2952406
電子信箱：dusoir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研綜字第10002311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0年度自行研究計畫項目表(0231134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為提升本府自主研究風氣，推動行政革新，請各機關（單位）踴躍提報100年度自行研究計畫項目，並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機關（單位）請於今（100）年4月10日前提報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0年度自行研究計畫項目表」，並將電子檔寄至承辦信箱dusoir@mail.tainan.gov.tw彙整。
- 二、自行研究計畫大綱請於6月15日前函報本府，並於10月10日前將研究報告書一式10份及電子檔一份函送本府辦理評審，相關規定請參閱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行研究評審獎勵作業要點」。
- 三、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0年度自行研究計畫項目表」及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行研究評審獎勵作業要點」同時掛載於本府公務入口網公文附件區（<http://login.tainan.gov.tw/oda.aspx>），請依需求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綜規研展科

電子公文
2011-04-01
10:42:36



裝

訂

線

